

Disclosure

A17

证券代码:(A股)600332 股票简称:广州药业 编号:临 2007-007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现披露广州药业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于2007年1月30日刊登的关于本公司股权转让给广州医药有限公司(“医药公司”)股权及医药公司增资事项的公告(该公告),本公司所使用的词汇与公告具有相同涵义。

为支持下属企业的业务发展,本公司一直有为包括医药公司在内的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与银行借款担保。目前,本公司提供的医药公司的贷款共有五笔(分别为人民币3,100万元、3,166万元、5,000万元、5,000万元及5,000万元),总额为人民币21,266万元,无抵押贷款,以现金偿还,贷款利率参考中国银行基准利率并给予适当的优惠。

此外,本公司还为医药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额度人民币4.9亿元,其中已使用的借款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4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担保额度 (人民币万元)	到期日	其中已使用金额 (人民币万元)
1、3,000	2007年3月	3,000
2、10,000	2007年12月	—
3、10,000	2007年11月	6,000
4、2,000	2007年11月	2,000
5、5,000	2007年11月	5,000
6、10,000	2007年11月	6,000
7、9,000	2007年11月	—
合计	—	49,000

注:本公司不会就以上担保收取任何费用。此外,本公司并没有承诺向医药公司注资。

正如该公告所述,出资额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医药公司不再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而是全资子公司。为确保医药公司顺利变更更为中外合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合资后的医药公司的业务与营运不受影响,本集团仍将继续向合资后的医药公司提供贷款与银行借

款担保,但相关条款将作修订,具体如下:

- 1、贷款
 - (1) 贷款总额将不超过人民币21,266万元(即本公司已提供给医药公司的贷款总额);
 - (2) 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的基本利率;
 - (3) 贷款为无抵押,并将以现金偿还;
 - (4) 贷款期限至医药公司获发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起的第二个周年日止。

2、银行借款担保

2007年,本公司拟为医药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为人民币8亿元(详情见本公司于2007年1月30日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于本公告日,本公司已提供给医药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9亿元,尚有人民币3.1亿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未提出。本公司日起至医药公司获发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起,本公司将会视实际需要为医药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1亿元的新银行借款担保。医药公司获发合资公司营业执照并正式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后,本公司将不再为其或其附属企业签署新的银行借款担保,原先签署的银行借款担保自期限届满后将不再续期。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未向其他联营公司提供任何财务资助或担保。

出资额转让及交易完成前,医药公司将不再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而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因此,继续提供有关贷款及担保将构成或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各自上市规则下的须予披露交易。本公司将根据医药公司提供有关贷款与银行借款担保的情况履行持续披露的职责。

本公司董事认为,有关向医药公司提供贷款与银行借款担保的经修订条款乃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属公平合理,本集团根据经修订的条款继续向医药公司提供有关贷款与担保,有利于医药公司原有业务与经营的正常运作,符合本集团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乃应联交所的要求而作出的。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9日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 2007-005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工商银行”)根据于2006年4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及股份发行结果,修订了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得到中国银监会的核准。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如下:

1、第十九条全文修改为“经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核准,本行可以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334,018,850,026股,改建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向发起人发行248,000,000,000股,约占本行可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74.25%。”

2、第二十条全文修改为“本行改建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发行普通股86,018,850,026股,包括71,068,850,026股的境外上市股份,约占本行可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21.28%,以及向境内社会公众发行的14,950,000,000

股票代码:600170 股票简称:上海建工 编号:2007-001

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7年2月9日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征先生主持,与会董事通过审议,并以传真方式表决通过了《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议案报告》。

本公司持有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股份64,193,754股,持股比例3.3%。东方证券已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了《关于增资

股的境内上市股份。

本行经前述所述股份发行后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34,018,850,026股,其中发起人财政部持有境内上市股份118,006,174,032股,发起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境内上市股份118,006,174,032股,其他境内上市股份的股东持有14,950,000,000股,境外上市股份的股东持有83,056,501,962股。”

3、第二十四条全文修改为“本行注册资本:人民币334,018,850,026元。”

修改后的章程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12日

股票代码:600837 股票简称:都市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013

上海市都市农商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市都市农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二〇〇七年二月九日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三名,实到董事十三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07年定向增发新股发行底价的议案》。为本公司发展所需,本公司拟在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扩股的议案),拟向全体老股东按每10股配售5股的比例进行配股,配股价暂定为每股1.36元人民币。

经公司董事会成员认真审议,现作出如下决议:同意本公司参加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拟出资人民币43,651.53万元认购32,090,631股。本次增资配股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东方证券股份为96,290,631股。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12日

股票代码:600139 证券简称:S 绵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07-017 号

绵阳高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2股的转增股份。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 A股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2月13日。

●复牌日:2007年2月13日,本日股价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

●自2007年2月15日(与复牌日相同)起,公司股票简称改为“绵阳高新”,股票代码“600139”保持不变。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有关情况

《绵阳高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公司2007年1月22日召开的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表决结果如下:

参与表决的全体股东的投票赞成率为98.34%,其中流通股股东的投票赞成率为93.37%;非流通股股东的投票赞成率为100%。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详见2007年1月24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内容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要介绍:

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以公司现有流通股294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2股的转增股份,非流通股股东以此获得上市流通权。若按此算得股改方式,该对价安排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送1.18股。

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均承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法定诚信义务。

2、方案实施的内容:股权分置改革的方案实施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2股的转增股份。

3、对价安排执行情况表

序号 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东名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 本次执行股数 执行对价安排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四川恒康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0 28.94 - 22,000,000 26.87

2 白银砾鑫铜业有限公司 14,520,000 19.10 - 14,520,000 17.73

3 重庆兆峰陶瓷有限公司 5,000,000 6.58 - 5,000,000 6.11

4 四川元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6.58 - 5,000,000 6.11

5 四川锦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0,200 0.12 - 90,200 0.11

合 计 46,610,200 61.32 - 46,610,200 56.9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